

项目名称	当涂经贸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(一期一阶段)EPC总承包项目 监理		
项目编号	皖E3-18-2023-0303		
标段名称	当涂经贸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(一期一阶段)EPC总承包项目 监理		
标段编号	皖E3-18-2023-0303001-1		
项目统一代码	2203-340521-04-01-744465		
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	当涂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(当发改函〔2022〕92号)		
招标人	名称	安徽青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
	地址	安徽省马鞍山市当涂县白虹山路357号	
	联系人及电话	季明 0555-6719602	
招标代理机构	名称	当涂县正丰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	
	地址	安徽省马鞍山市当涂县白虹山路399号3楼	
	联系人及电话	江玲 0555-6797137	
招标方式	公开招标		
开标时间	2023-8-1 9:00		
中标候选人	名称	马鞍山迈世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
	投标资格响应条件	监理综合资质	
	投标价(元)	1917000.00	
	项目负责人	金硕 (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级注册监理工程师)	
		证书编号: 00455890	
	工期	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	
	质量标准	合格	
	企业业绩	本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业绩要求: 无	
(项目负责人)业绩	本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业绩要求: 无		
公示时间	公示发布次日起3日 (如公示第三日为双休日或节假日, 则顺延至双休日或节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)		
	<p>1、若投标人对中标候选人公示中的结果有异议, 可在公示期内提出, 提出方式 (线上或线下) 见招标文件 (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: 江玲: 0555-6797137)。</p> <p>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, 应在工作时间 (上午8:00-12:00, 下午2:30-5:30, 双休日、节假日休息) 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。</p> <p>2、若投标人对异议处理意见有异议, 可在规定时间内向当涂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(当涂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) 市场监督股提出投诉 (提出方式见招标文件), 联系人: 范令荣, 联系电话: 0555-6797976。</p>		

3、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现将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：

(一) 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，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：

- (1) 异议人的名称、地址、有效联系方式；
- (2) 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、标段号（如有）；
- (3) 被异议人名称；
- (4) 具体的异议事项、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；
- (5) 明确的请求及主张；
- (6) 提起异议的日期。

异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，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需有委托授权书）签字并加盖公章。

异议人需要修改、补充异议材料的，应当在异议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。

(二)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予受理：

- 1、提起异议的主体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；
- 2、提起异议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；
- 3、异议材料不完整的；
- 4、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、难以查证的；
- 5、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，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；
- 6、异议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、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。

备注